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90元/股（含）。

###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和2022年6月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500万股（含）且不超过800万股（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9）、《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 二、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原因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000.01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0,000,010.0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7日，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2年7月8日。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在2022

年4月22日和2022年7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现金或股票红利、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回购股份。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述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90元/股（含），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由于公司2022年年度仅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无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上述公式中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3.00-0.10)+0]÷(1+0)=22.90元/股

根据《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500万股（含）且不超过800万股（含）。在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后，按上述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价格上限22.90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为11,450万元-18,32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回购股份价格为准。

###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